



粵海制革有限公司

GUANGDONG TANNERY LIMITED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1058)



2014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 目錄

公司資料	2
業務及財務回顧	3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7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損益表	8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3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	27
主要股東權益	32
本公司之購股權	33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4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陳洪(董事長)  
孫軍(董事總經理)  
劉冰<sup>#</sup>  
何林麗屏<sup>#</sup>  
喬健康<sup>#</sup>  
馮力\*  
蔡錦輝\*  
陳昌達\*

<sup>#</sup>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審核委員會

馮力(主席)  
蔡錦輝  
陳昌達

## 薪酬委員會

蔡錦輝(主席)  
馮力  
陳昌達

## 提名委員會

陳洪(主席)  
馮力  
蔡錦輝  
陳昌達

## 公司秘書

勞思思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註冊辦事處

香港干諾道中148號  
粵海投資大廈29樓

電話 : (852) 2308 1013

傳真 : (852) 2789 0451

網址 : <http://www.gdtann.com.hk>

##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股份資料

上市地點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 : 1058  
每手 : 2,000股  
財政年度結算日 : 12月31日

# 業務及財務回顧

## 業績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粵海制革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未經審核之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為2,07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未經審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3,380,000港元，減少1,301,000港元，下跌38.5%。

本集團於2014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為349,428,000港元，較2013年6月30日及2013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分別增加8,032,000港元和減少3,384,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決議不派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業務回顧

上半年，鞋面革成品市場整體低迷，外銷萎縮，內銷不振，競爭進一步加劇。原皮價格持續走高和人民幣貶值導致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出現下滑。本集團分析近年皮革市場供需不對等原因，掌握原皮價格持續走高的整體趨勢，堅持穩健的經營策略，深度開展全面預算管理工作，一方面採取加大直銷的營銷策略，確保產銷穩定，另一方面加大研發力度，努力提升得革率，以化解市場不強，成本上升等因素，較大幅度地降低了弱勢經濟環境下的經營風險。

期內牛面革總產量為12,106,000平方呎，較去年同期的14,115,000平方呎減少2,009,000平方呎，下跌14.2%；灰皮產量為3,406噸，較去年同期的6,137噸減少2,731噸，下跌44.5%。期內牛面革總銷量為12,507,000平方呎，較去年同期的13,185,000平方呎減少678,000平方呎，下跌5.1%；灰皮銷量為3,406噸，較去年同期的6,137噸減少2,731噸，下跌44.5%。

## 業務及財務回顧(續)

### 業務回顧(續)

期內本集團的綜合營業額為320,07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321,787,000港元減少1,715,000港元，下跌0.5%。其中：牛面革的銷售額為273,005,000港元(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75,890,000港元)，下跌1.0%；灰皮及其他產品則為47,067,000港元(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45,897,000港元)，上升2.5%。期內，外銷歐美市場沒有明顯起色，外銷鞋廠訂單大幅縮減；內銷市場又因鞋廠庫存積壓導致生產量下降，使整體需求量下降。與此同時，進口原皮由於美國連續三年乾旱，生牛存欄數量創歷史新低，原皮需求與屠宰量不對稱，導致原皮價格完全突破歷史運行規律而大幅走高，不斷上升的原材料成本與難以繼續上行的成品售價形成不可調和的矛盾。面對以上不利因素，本集團積極強化內控、採購和營銷體系，研發新產品，提升得革率，增強核心競爭力，防範經營風險。

銷售方面，為確保產銷穩定，同時防範應收賬款風險，本集團期初確立了加大直銷品牌大鞋廠的銷售策略，上半年成功擴大與知名品牌鞋廠的合作，一方面通過對接源頭帶動產品研發的風格潮流，拓展產品市場；另一方面在有效的市場資源提前鎖定訂單，保證持續的訂單生產。同時，依靠資產質量較好的品牌鞋廠以降低因行業洗牌帶來的資金風險。期內，本集團大力推進原皮上漲成本向終端成品皮銷售價格的傳導，盡量消化毛皮價格上漲帶來的成本壓力。

採購方面，本集團緊盯原皮價格走勢，實施穩健的採購策略，同時嚴格執行供應商評審制度和產品審查制度，以保障產品質量。期內，本集團積極加強化料採購管理，有效降低化料採購成本，減少化料庫存的積壓同時預防化料庫損的發生。期內採購總額為301,28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0.5%。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綜合庫存為264,876,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276,049,000港元)，較2013年12月31日減少11,173,000港元，下降4.0%，期內本集團針對庫存特性，調整生產工藝，研發適合客戶需要的產品，有效消化長貨齡庫存，盤活資金。

## 業務及財務回顧 (續)

### 財務回顧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餘額為53,360,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56,569,000港元)，較2013年12月31日減少3,209,000港元，減幅為5.7%，其中：港元存款佔14.7%、人民幣佔84.6%及美元佔0.7%。期內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淨額為15,862,000港元，主要是計息銀行貸款增加及存貨減少使現金流入增加；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18,584,000港元，主要是抵押銀行存款增加及購置機器設備的支出。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貸款合共251,239,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199,751,000港元)，其中：港元計息貸款為65,000,000港元、美元計息貸款為186,239,000港元。本集團的貸款主要來自：(1)銀行提供的短期貸款結餘108,860,000港元，以人民幣13,413,000元的銀行存款作抵押；(2)本集團內部短期無抵押貸款結餘54,600,000港元；及(3)本集團內部長期無抵押貸款結餘87,779,000港元。上述計息貸款以浮動利率計息。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貸款負債對股東權益加計息貸款負債之比率為41.8%(2013年12月31日之比率：36.2%)。期內貸款之年息率約為2.3%至3.8%。就本集團總貸款當中，除由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87,779,000港元外，其餘均為於1年內償還之款項。期內本集團利息支出為2,71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12.7%。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信貸總額為503,920,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433,877,000港元)，其中已使用的銀行信貸額為108,860,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57,372,000港元)，尚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為395,060,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376,505,000港元)。考慮現有之現金資源及可動用的信貸額，加上本集團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應付日常經營所需。

### 資本性開支

於2014年6月30日，預付土地租金、物業、廠房及設備等非流動資產淨值為121,034,000港元，較2013年12月31日之淨值121,434,000港元減少400,000港元，期內資本開支合共為6,219,000港元(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539,000港元)，主要為支付購置機器和設備費用，以配合本集團的生產需要。

### 資產抵押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共16,898,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4,618,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一般銀行授信額度。

## 業務及財務回顧(續)

### 匯率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交易基本以港幣、美元或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承擔之主要外幣風險來自向海外供應商進口之採購，採用與營運有關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產生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兌人民幣。本集團於期內並無對沖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倘本集團認為其外幣風險情況適宜進行對沖，本集團可能使用遠期或對沖合同降低該等風險。

### 僱員薪酬政策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有629名員工(2013年12月31日：654名)。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按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僱員之表現而定。本集團實施員工績效量化考核，建立以「權責結合、績效掛鉤」為核心內容的經營考核機制，獎勵方案以本集團經營性淨現金流及稅後利潤為依據，按不同利潤檔次計提獎金，並根據個人業績獎勵給管理層、業務骨幹及優秀員工，有效地調動了員工的工作積極性。此外，本集團不同地區之僱員均參與社會及醫療保險以及退休金計劃。本公司於2008年11月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高級管理人員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及讓本集團可招聘及挽留優秀人員為本集團長年服務。

### 展望

預計2014年下半年鞋面革成品銷售市場仍低迷，整體需求將持續下降，加上國家對皮革行業加工環節實施更嚴格的限制，各地方將對環保要求不斷提升，皮革生產企業將面臨新的挑戰。本集團將繼續以「三老四嚴」的企業文化為宗旨，貫徹「務實基礎、穩中求進、謀機發展」的工作思路，積極提升企業發展實力，切實探索後續發展之路。未來，本集團將致力以下幾項工作：建立好各項機制，打造好硬件，塑造好隊伍，強化好細節，做好安全生產工作。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強化新產品研發，優化內控管理和預算管理，強化產品質量管理，穩定客戶，增強核心競爭力，努力實現各項預定經營目標，為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致：粵海制革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會

## 引言

吾等已審閱列載於第8至26頁的粵海制革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於2014年6月30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之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中期財務資料由董事負責。吾等之責任是根據審閱之結果，對此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聘任之協定條款僅向閣下(作為法人)報告，除此以外概無其他目的。吾等概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吾等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小，故不能令吾等保證吾等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要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 結論

按照吾等之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要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2014年8月26日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b>320,072</b>	321,787
銷售成本		<b>(300,814)</b>	(300,691)
毛利		<b>19,258</b>	21,096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b>2,643</b>	3,639
銷售及分銷開支		<b>(1,474)</b>	(1,086)
行政開支		<b>(14,097)</b>	(12,593)
財務費用	4	<b>(2,716)</b>	(3,112)
除稅前溢利	4	<b>3,614</b>	7,944
所得稅開支	5	<b>(1,535)</b>	(4,564)
本期溢利		<b>2,079</b>	3,380
每股盈利	6		
— 基本		<b>0.39 港仙</b>	0.63 港仙
— 攤薄後		<b>0.39 港仙</b>	0.63 港仙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溢利	2,079	3,38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在其後的期間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其他全面虧損：		
樓宇重估虧絀	(165)	(367)
所得稅影響	41	92
	(124)	(275)
在其後的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4,702)	8,559
經扣除稅項後之本期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4,826)	8,284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2,747)	11,664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4年6月30日

	附註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6,953	107,057
預付土地租金		14,081	14,377
非流動資產總值		121,034	121,434
<b>流動資產</b>			
存貨		264,876	276,049
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8	231,343	178,654
已抵押銀行結存		16,898	4,618
現金及銀行結存		53,360	56,569
流動資產總值		566,477	515,890
<b>流動負債</b>			
應付貨款	9	52,212	49,68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138	26,811
計息銀行貸款	10	108,860	57,372
應付一間中國合營夥伴款項	16(c)(ii)	1,131	1,131
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10,11	54,600	142,379
準備		4,018	4,056
應付稅項		1,073	1,773
流動負債總值		249,032	283,208
流動資產淨值		317,445	232,68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38,479	354,116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272	1,304
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10,11	87,779	—
非流動負債總值		89,051	1,304
淨資產		349,428	352,812
<b>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2	75,032	53,802
儲備	13	274,396	299,010
權益總額		349,428	352,812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可換股 票據 權益部份 千港元	一般 儲備基金 千港元	儲備基金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特別資本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13年1月1日(經審核)	53,802	20,785	5,545	167,746	17,521	2,068	445	95,392	2,229	2,329	(38,289)	329,573
本期溢利	-	-	-	-	-	-	-	-	-	-	3,380	3,380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經扣除稅項後之樓宇重估虧絀	-	-	-	-	-	-	-	-	(275)	-	-	(275)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8,559	-	-	-	8,559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8,559	(275)	-	3,380	11,664
以股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	-	159	-	-	-	-	-	159
根據承諾轉撥自累計虧損 (附註13(b))	-	-	-	-	-	-	-	-	-	613	(613)	-
於2013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3,802	20,785*	5,545*	167,746*	17,521*	2,227*	445*	103,951*	1,954*	2,942*	(35,522)*	341,396
於2014年1月1日(經審核)	53,802	20,785	5,545	167,746	19,233	1,154	445	110,423	5,620	3,396	(35,337)	352,812
本期溢利	-	-	-	-	-	-	-	-	-	-	2,079	2,079
本期其他全面虧損：												
經扣除稅項後之樓宇重估虧絀	-	-	-	-	-	-	-	-	(124)	-	-	(124)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	(4,702)	-	-	-	(4,702)
本期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	(4,702)	(124)	-	2,079	(2,747)
於2014年3月3日轉撥												
至已發行股本(附註12)	21,230	(20,785)	-	-	-	-	(445)	-	-	-	-	-
以股權結算購股權安排	-	-	-	-	-	(637)	-	-	-	-	-	(637)
根據承諾轉撥至累計虧損 (附註13(b))	-	-	-	-	-	-	-	-	-	(338)	338	-
於201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75,032	-*	5,545*	167,746*	19,233*	517*	-*	105,721*	5,496*	3,058*	(32,920)*	349,428

\* 此等儲備賬目包括於2014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274,396,000港元(2013年6月30日：287,594,000港元)。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b>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	<b>20,795</b>	20,415
已付利息	<b>(2,716)</b>	(3,112)
已付中國內地稅項	<b>(2,217)</b>	(4,313)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b>15,862</b>	12,990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b>(6,219)</b>	(3,539)
已抵押銀行結存減少／(增加)	<b>(12,365)</b>	1,2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b>—</b>	725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b>(18,584)</b>	(1,552)
<b>現金及等同現金增加／(減少)淨額</b>	<b>(2,722)</b>	11,438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	<b>56,569</b>	44,513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b>(487)</b>	878
<b>期末之現金及等同現金</b>	<b>53,360</b>	56,829
<b>現金及等同現金結餘之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存	<b>53,360</b>	56,829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14年6月30日

## 1. 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於編製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 1.1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在編製本期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首次採納以下全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  
(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 —  
投資實體

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 — 非金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  
計量 — 更新衍生工具及對沖會計之延續  
徵費

採納該等全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 2. 經營分類資料

鑒於本集團超過90%之收入、業績及資產均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皮革半製成品及製成品加工及銷售業務有關，故本集團並無呈列獨立之分類資料分析。

###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期內，來自一名單一客戶的銷售收入約35,858,000港元(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63,520,000港元)，其對總收入作出約11%(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的貢獻。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4年6月30日

###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代表銷售貨品之發票淨值(扣除退貨、貿易折扣及增值稅)。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收入</b>		
皮革加工及銷售	<b>320,072</b>	321,787
<b>其他收入及收益</b>		
利息收入	<b>72</b>	70
匯兌收益淨額	<b>—</b>	2,660
銷售廢料	<b>1,838</b>	539
政府補貼	<b>625</b>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b>—</b>	314
其他	<b>108</b>	56
	<b>2,643</b>	3,639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4年6月30日

### 4.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存貨成本	303,036	298,565
折舊	5,190	4,986
下列各項利息：		
銀行貸款	710	1,076
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2,006	2,036
	2,716	3,112
存貨準備／(準備撥回)	(2,222)	2,126
應收貨款及票據之減值撥回	(632)	(96)

### 5. 所得稅

本集團在本期並無任何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產生的應課稅溢利已按中國內地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集團：		
本期－中國內地		
本期支出	1,535	4,564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4年6月30日

###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期溢利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行使購股權並無存在攤薄事件，故並無對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期間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每股攤薄後盈利乃按本期溢利計算。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按照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和假設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購股權全數以零代價行使為普通股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後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盈利</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之本期溢利	<b>2,079</b>	3,380

  

	股份數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未經審核)	2013年 (未經審核)
<b>股數</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b>538,019,000</b>	538,019,000
攤薄影響 —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	71,460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後盈利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b>538,019,000</b>	538,090,460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4年6月30日

### 7.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8. 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包括應收貨款及票據結餘淨額225,157,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174,486,000港元)。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先繳付貨款外，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付款期通常以記賬形式進行。發票一般須於發出日期30日內支付，惟若干具規模之客戶之付款期延長至2至3個月不等。每位客戶有其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末付之結欠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討。鑒於上述情況以及事實上本集團之應收貨款與一大群分散的客戶有關，因此不存在信貸風險過份集中的情況。本集團未就應收貨款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實施其他加強信貸的措施。應收貨款為不計息。

於期末結算日，本集團的應收款項及票據按付款期限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225,157	174,486
少於3個月	—	745
3至6個月	108	—
超過6個月	73	73
	<b>225,338</b>	175,304
減值	<b>(181)</b>	(818)
	<b>225,157</b>	174,486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4年6月30日

### 9. 應付貨款

於期末結算日，本集團的應付貨款按收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b>36,322</b>	31,418
3至6個月	<b>11,524</b>	14,879
超過6個月	<b>4,366</b>	3,389
	<b>52,212</b>	49,686

本集團的應付貨款均為免息及一般須在60至90天內付款。

### 10.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201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2013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實際息率 (%)	到期日	金額 千港元	實際息率 (%)	到期日	金額 千港元
<b>短期</b>						
信託提貨貸款，有抵押	<b>2.90-3.79</b>	<b>2014</b>	<b>108,860</b>	2.34-3.35	2014	57,372
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附註11)	<b>2.73</b>	<b>2014</b>	<b>54,600</b>	2.75-2.89	2014	142,379
			<b>163,460</b>			199,751
<b>長期</b>						
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附註11)	<b>2.73-2.87</b>	<b>2015</b>	<b>87,779</b>	—	—	—
			<b>87,779</b>			—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4年6月30日

### 10.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續)

附註：

本集團以美元計值之信託提貨貸款額度為503,920,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433,877,000港元)，該等貸款乃由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作抵押，並由本公司簽立之公司擔保作抵押(2013年12月31日：由本集團若干銀行存款作抵押，並由本公司簽立之公司擔保作抵押)。於2014年6月30日，已使用結餘108,860,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57,372,000港元)。

資產抵押詳情載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7。

### 11. 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提供之貸款載列如下：

附註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短期		
(a)	—	22,779
(b)	—	65,000
(c)	54,600	54,600
	54,600	142,379
長期		
(a)	22,779	—
(b)	65,000	—
	87,779	—
	142,379	142,379

附註：

- (a) 該結餘為2,920,000美元(2013年12月31日：2,920,000美元)的無抵押貸款，按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加2.5%(2013年12月31日：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加2.5%)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2015年7月31日償還(2013年12月31日：須於2014年7月31日償還)。
- (b) 該結餘為65,000,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65,000,000港元)的無抵押貸款，按3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放利率加2.5%(2013年12月31日：3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放利率加2.5%)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2015年8月9日償還(2013年12月31日：須於2014年8月9日償還)。
- (c) 該結餘為7,000,000美元(2013年12月31日：7,000,000美元)的無抵押貸款，按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加2.5%(2013年12月31日：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利率加2.5%)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2014年12月30日償還(2013年12月31日：須於2014年12月30日償還)。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4年6月30日

### 12. 股本

於2013年12月31日，7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已獲授權發行。根據於2014年3月3日生效之(香港法例第622章)新公司條例，「法定股本」及「面值」之概念不再存在。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538,019,000股(2013年12月31日：538,019,0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75,032	53,802

期內，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交易概要如下：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股本贖回儲備 千港元
於2014年1月1日(經審核)	53,802	20,785	445
轉撥至已發行股本(附註)	21,230	(20,785)	(445)
於201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75,032	—	—

附註：根據於2014年3月3日生效之(香港法例第622章)新公司條例所載廢除股本面值之過渡性條文，於2014年3月3日，股份溢價賬之結餘20,785,000港元及股本贖回儲備之結餘445,000港元已轉撥至已發行股本。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4年6月30日

### 12. 股本(續)

#### 股票期權計劃

於2008年11月24日，本公司採納股票期權計劃(「2008期權計劃」)。

2008期權計劃旨在激勵經選定的僱員、行政人員及董事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為本公司提供靈活途徑，以挽留、激勵、獎勵、酬賞、補償該等僱員、行政人員及董事及／或向該等僱員、行政人員及董事提供福利，或作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之其他用途。2008期權計劃之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之僱員、行政人員或董事。除非以其他方式終止或修訂，2008期權計劃將由2008年11月24日起計10年內生效。

於2014年6月30日，根據2008期權計劃有3,951,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根據本公司現行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導致本公司發行3,951,000股額外普通股及1,719,000港元額外股本(未扣除發行開支)。

### 13. 儲備

本集團於本期和過往期間之儲備金額及變動均呈列在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a) 本集團之一般儲備基金乃不可分派儲備，不應視作變現溢利。

於1996年11月25日，確認削減股份溢價賬133,349,000港元之法令已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有關進賬已轉撥至一般儲備基金內，而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抵銷。於2002年，就附屬公司投資減值而轉出之商譽133,349,000港元乃關於1996年收購該附屬公司而產生之商譽。

根據於1998年1月23日舉行之本集團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一項特別決議案及經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法院」)於1998年3月2日之法令所確定，股份溢價賬減少34,397,000港元，而本集團承諾於本集團賬目內撥入相同數額之一般儲備基金以作沖銷於1997年因綜合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綜合賬目而產生之綜合商譽。於2000年及2001年，就附屬公司投資減值而分別轉出之商譽12,478,000港元及21,919,000港元乃關於1997年收購該等附屬公司而產生之商譽。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4年6月30日

### 13. 儲備(續)

- (b) 於2011年2月1日，本公司股東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批准本公司削減股份溢價(「削減股份溢價」)。該削減股份溢價之目的為削減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目為數393,345,845港元之貸項所記金額，該削減之數額用於抵銷等同數值之本公司累計虧損。

於2011年3月22日，法院作出頒令(「頒令」)，確認該削減股份溢價。頒令之正式文本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61條於2011年3月29日(「生效日期」)向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因此，該削減股份溢價緊隨法院之頒令獲登記後生效，而本公司累計虧損中之393,345,845港元已與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抵銷。

就該削減股份溢價的申請(「該申請」)，本公司承諾，倘本公司於該申請中就已識別並於2000年12月31日至2010年6月30日期間本公司賬目中作出減值準備或攤銷的資產(「資產」)於日後作出任何收回，而有關收回超出於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賬目中所作出的減值，則超出減值部份(最高達150,345,170港元(「限額」))的所有該等收回款額將計入本公司會計記錄內的特別資本儲備(「特別資本儲備」)，並且倘在生效日期為本公司清盤程序的開始日期，只要本公司仍有任何尚未償還的債項或任何針對本公司而尚未解決的索償，而有關債項及索償的憑證在該清盤中被接納，以及該等債項或索償的受益人並無其它協定，則有關儲備將不被視作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新公司條例第291、297及299條而言的變現溢利，並將(只要本公司仍維持為上市公司)被視為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新公司條例第290及298條(或其任何法定重新制定或修訂本)而言的不可分派儲備，惟：

- (1) 本公司可將特別資本儲備自由用作與股份溢價賬相同之用途；
- (2) 倘於生效日期後，本公司收到繳足股份的新代價或可分派利潤資本化而增加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貸項所記金額，則有關增長數額可在特別資本儲備的限額內予以削減；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4年6月30日

### 13. 儲備(續)

#### (b) (續)

- (3) 倘生效日期後進行資產出售或其他變賣，特別資本儲備的限額可予以削減，削減金額為於2010年6月30日就該等資產作出的減值或攤銷金額，減去因是項出售或變賣而計入特別資本儲備的金額(如有)；及
- (4) 倘限額根據上文第(2)及／或(3)條進行任何削減後，於特別資本儲備的貸項所記金額超出該儲備的限額，則本公司可自由將任何超出的數額轉撥至本公司的一般儲備，而此數額即將成為可供分派。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就資產額外計提減值準備338,000港元。因此338,000港元由特別資本儲備轉撥至本集團之累計虧損。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以撥回準備之方式收回之資產為613,000港元，因此613,000港元由累計虧損轉撥至本集團之特別資本儲備。

因上文所述，於2014年6月30日，限額為150,273,970港元(2013年12月31日：150,273,970港元)，而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特別資本儲備之貸項所記金額為3,058,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3,396,000港元)。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4年6月30日

### 14. 金融工具

各類別金融工具於2014年6月30日之賬面值如下：

#### 金融資產

	2014年 6月30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12月31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貨款及票據	225,157	174,486
計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	1,680	1,709
已抵押銀行結存	16,898	4,618
現金及銀行結存	53,360	56,569

#### 金融負債

	2014年 6月30日 按攤銷成本計 算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12月31日 按攤銷成本計 算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貨款	52,212	49,68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	20,886	21,110
計息銀行貸款	108,860	57,372
應付一間中國合營夥伴款項	1,131	1,131
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	142,379	142,379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4年6月30日

### 15. 承諾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簽訂，但未計入賬目：		
土地及樓宇	1,404	1,418
租賃物業裝修	1,023	38
廠房及機器	4,062	4,732
	<b>6,489</b>	6,188

### 16. 關連人士交易

#### (a) 與關連人士交易

期內，除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詳述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連人士之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支付予同系附屬公司之辦公室租金	231	173
支付予直接控股公司之利息開支	2,006	2,036

#### (b) 與關連人士之承諾

於2013年11月29日，本公司與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Global Head Developments Limited簽訂年期為3年之辦公室租賃協議，由2014年2月6日開始及於2017年2月5日到期。於2014年6月30日，於1年內及第2年至第5年內到期之經營租賃承諾總額分別約為552,000港元及570,000港元(2013年12月31日：分別為443,000港元及1,031,000港元)。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2014年6月30日

### 16. 關連人士交易(續)

#### (c) 與關連人士之結餘

- (i) 於結算日，直接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詳情載於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1。
- (ii) 應付一間中國合營夥伴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d) 對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1,165	1,131
僱員結束服務後之福利	144	148
以股權結算購股權之確認/(失效)	(147)	56
對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總報酬	1,162	1,335

### 17. 資產抵押

於2014年6月30日，本集團下列資產已作抵押，以換取本集團獲批之一般銀行授信額度：

	201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結存	16,898	4,618

### 18. 批准中期財務資料

本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2014年8月26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如下：

## (I) 於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

### (1) 於普通股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 普通股數目	好倉／ 淡倉	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
孫軍	個人	40,000	好倉	0.007%
劉冰	個人	10,000	好倉	0.002%
何林麗屏	個人	200,000	好倉	0.037%
馮力	個人	1,380,000	好倉	0.256%
蔡錦輝	個人	60,000	好倉	0.011%

附註：權益之概約百分比乃按於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538,019,000股之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續)

### (I) 於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續)

#### (2) 於普通股購股權的權益(好倉)

董事姓名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日.月.年)	購股權數目					於2014年 6月30日	授出 購股權 之總代價 港元	緊接授出 日期前一日 之普通股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緊接授出 日期前一日 之普通股 價格** 港元 (每股)	緊接行使 日期前一日 之普通股 價格** 港元 (每股)
		於授出 日期	於2014年 1月1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 失效					
陳洪	14.07.2010	5,110,000	1,533,000	-	-	-	1,533,000	-	0.435	0.435	-
孫軍	14.07.2010	1,260,000	378,000	-	-	-	378,000	-	0.435	0.435	-
喬健康	14.07.2010	1,780,000	534,000	-	-	-	534,000	-	0.435	0.435	-

有關上述根據本公司於2008年11月24日採納之股票期權計劃(「2008期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附註：

- (a) 所有購股權之購股權期限為自授出日期起計五年零六個月。
- (b) 任何購股權只於已歸屬後方可在購股權期限內行使。
- (c) 以下為購股權之一般歸屬比例：

日期	歸屬比例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兩年當日	4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三年當日	3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年當日	1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五年當日	20%

- (d) 購股權的歸屬亦取決於能否達成董事會在授出購股權時所決定的及於授出要約內列明的有關表現目標。

##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續)

### (I) 於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續)

#### (2) 於普通股購股權的權益(好倉)(續)

有關上述根據本公司於2008年11月24日採納之股票期權計劃(「2008期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附註(續)：

- (e) 以下為購股權之離職者的歸屬比例，此歸屬比例適用於承授人於某些特殊情況下不再為合資格人士(減去根據一般歸屬比例已行權或已失效之百分比)：

事件發生日期	歸屬比例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個月當日或之前	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個月後當日但於一年當日之前	1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一年當日或之後但於兩年當日之前	25%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兩年當日或之後但於三年當日之前	4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三年當日或之後但於四年當日之前	7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年當日或之後	80%
	餘下的20%的歸屬亦取決於該四年在整體績效考核中取得合格成績

\* 如進行供股或派發紅股或本公司股本有其他類似變動，購股權之行使價須予調整。

\*\* 本公司之普通股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一日」所披露之價格指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個營業日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之收市價。

本公司之普通股於「緊接行使日期前一日」所披露之價格指每一名本公司董事或所有其他參與者匯總作為整體在所有購股權行使期間(於緊接行使前一天)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之加權平均收市價。

### (II) 於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粵海投資」)的權益及淡倉

#### (1) 於普通股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 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
何林麗屏	個人	1,407,000	好倉	0.023%

附註：權益之概約百分比乃按於2014年6月30日粵海投資之已發行股份6,240,282,571股之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續)

### (II) 於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粵海投資」)的權益及淡倉(續)

#### (2) 於普通股購股權的權益(好倉)

董事姓名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日.月.年)	購股權數目					授出 購股權 之總代價 港元	授出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緊接授出 日期前一日 之普通股 價格** 港元 (每股)	緊接行使 日期前一日 之普通股 價格** 港元 (每股)
		於授出 日期	於2014年 1月1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 失效				
何林麗屏	24.10.2008	2,400,000	993,000	-	-	(993,000)	-	1.88	1.73	-
	22.01.2013	1,256,000	1,256,000	-	-	-	1,256,000	6.20	6.30	-

有關上述根據粵海投資採納之股票期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附註：

- (a) 所有購股權之購股權期限為自授出日期起計五年零六個月。
- (b) 任何購股權只於已歸屬後方可在購股權期限內行使。
- (c) 以下為購股權之一般歸屬比例：

日期	歸屬比例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兩年當日	4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三年當日	3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年當日	1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五年當日	20%

- (d) 購股權的歸屬亦取決於能否達成粵海投資董事會在授出購股權時所決定的及於授出要約內列明的有關表現目標。
- (e) 以下購股權之離職者的歸屬比例，此歸屬比例適用於承授人於某些特殊情況下不再為合資格人士(減去根據一般歸屬比例已行權或已失效之百分比)：

事件發生日期	歸屬比例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個月當日或之前	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個月後當日但於一年當日之前	1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一年當日或之後但於兩年當日之前	25%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兩年當日或之後但於三年當日之前	4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三年當日或之後但於四年當日之前	7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年當日或之後	80%
	餘下的20%的歸屬亦取決於該四年在整體績效考核中取得合格成績

##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續)

### (II) 於粵海投資有限公司(「粵海投資」)的權益及淡倉(續)

#### (2) 於普通股購股權的權益(好倉)(續)

有關上述根據粵海投資採納之股票期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附註(續)：

- \* 如進行供股或派發紅股或粵海投資股本有其他類似變動，購股權之行使價須予調整。
- \*\* 粵海投資之普通股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一日」所披露之價格指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個營業日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之收市價。

粵海投資之普通股於「緊接行使日期前一日」所披露之價格指每一名粵海投資董事或所有其他參與者匯總作為整體在所有購股權行使期間(於緊接行使前一天)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之加權平均收市價。

### (III) 於粵海置地控股有限公司(「粵海置地」)的權益及淡倉

#### 於普通股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 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
何林麗屏	個人	398,000	好倉	0.023%

附註：權益之概約百分比乃按於2014年6月30日粵海置地之已發行股份1,711,536,850股之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14年6月30日，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或淡倉權益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iii)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同系附屬公司於期內之任何時間概無作為任何安排的一方，致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藉著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



# 主要股東權益

於2014年6月30日，就本公司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類別／ 權益性質	持有 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廣東粵海控股有限公司(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383,820,000	好倉	71.34%
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383,820,000	好倉	71.34%

附註：

1. 權益之概約百分比乃按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538,019,000股之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2. 廣東粵海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的實際權益乃通過其100%直接控股的粵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而持有。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14年6月30日，據本公司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本公司之購股權

於2014年6月30日，除本報告於「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若干合資格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擁有根據2008期權計劃授出之以下權益可有權認購本公司股份。各份購股權均賦予持有人權利可認購一股本公司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2，而有關2008期權計劃的詳細條款已於本公司2013年年報內披露。

參與者類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日.月.年)	購股權數目					授出 購股權 之總代價 港元	授出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緊接授出 日期前一日 之普通股 價格** 港元 (每股)	緊接行使 日期前一日 之普通股 價格** 港元 (每股)	
		於授出 日期	於2014年 1月1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 失效					於2014年 6月30日
高層管理人員	14.07.2010	2,980,000	894,000	—	—	—	894,000	—	0.435	0.435	—
其他參與者	14.07.2010	2,040,000	612,000	—	—	—	612,000	—	0.435	0.435	—

附註：有關上述根據2008期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報告第28及29頁「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有關上述根據本公司於2008年11月24日採納之股票期權計劃(「2008期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附註」內。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徵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董事資料的變動

本公司董事資料的變動如下：

自2014年1月1日開始，陳洪先生及孫軍先生的各自全年薪金、津貼及非現金福利分別合共約為718,000港元和人民幣376,000元。

陳昌達先生於2014年5月16日獲委任為威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述的董事資料變動外，於2014年1月1日至本報告日期間，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及本公司之中期報告。此外，本公司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亦已審閱上述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任何證券。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陳洪

香港，2014年8月26日



**GDH**

粤海制革有限公司  
GUANGDONG TANNERY LIMITED